

债券代码： 2180231.IB/152916.SH

债券简称： 21 南通地铁绿色
01/G21 城建 1

2180384.IB/184060.SH

21 南通地铁绿色
02/G21 城建 2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五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 年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2021 年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二期）》（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8 年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城建”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本期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依据发行人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告的《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维贤，男，1968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通市建委环境卫生科办事员，南通市建委办公室秘书，南通市建委政治处组织员，南通市建委政治处组织员、团委书记，南通市建委政治处副主任、团委书记，南通市建设局计划财务审计科科长，通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科技）、党组成员，南通市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南通市委委员会《关于张建中等同志任职的通知》（通委干[2022]142 号）决定，张建中同志任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建中，男，1976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97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南通市建委工程建设科副主任科员，南通市建设局工程建设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南通市人民政府驻西南办事处副主任、市建设局局长助理，南通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副局长，南通市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主任，如东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南通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现任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南通城建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尚在变更中。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 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思立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A 座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五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7日